

僑委會說明書面資料

機關（單位）說明書面內容

一、海外僑界第一時間表達關懷之意

八仙樂園粉塵氣爆事件造成 497 人輕重傷，並有 2 人傷重不治，海外僑界第一時間聞訊後，陸續向本會表達捐贈醫療器(藥)材，例如美國紐澤西擔任外科醫生的蔡僑務委員榮聰，或是捐款協助傷者後續治療，例如亞洲臺灣商會聯合總會、越南臺灣商會聯合總會、紐西蘭臺灣婦女會。

二、即時提供海外僑界捐資(款)資訊

鑒於政府目前已動用第二預備金，且傷患暫無需支付醫療費用，本會原則不主動發起僑界捐款；另洽繫衛生福利部以及新北市政府，取得相關醫療器材捐贈之聯繫窗口，以及衛福部「賑災專戶」及新北市「社會救濟會報專戶」等資訊，即函請駐外單位及僑教中心轉知僑團(胞)，作為捐贈物資及愛心善款的參考。

三、協助受傷僑生

本次粉塵氣爆事件共有 2 名僑生及 1 名外籍生受傷，本會以專案管理方式協處情形如後：

- (一)莫姓僑生臉部及身體四肢 65%三度灼傷，林姓僑生四肢 50%二度灼傷，現已分別轉至林口長庚醫院加護病房及臺北醫學附設醫院病房，並由本會聯繫渠等專程來臺或在臺就學家屬予以照料。
- (二)本會人員已於第一時間前往醫院探望受傷僑生，委員長並致電瞭解林生受傷治療情況及在臺家屬需求並表達慰問之意；目前已與僑生家屬建立後續聯絡管道，可於日後提供相關必要協助。
- (三)至另一位受傷之馬來西亞籍黃姓學生，本會除表達關心外，並已電繫教育部，冀能關心學生後續治療及家屬來臺探視相關安排。

四、後續處理建議

本案將持續與校方及家屬密切聯繫，掌握受傷僑生後續治療及理賠事項，並提供相關必要協助；續洽衛福部及新北市政府處理海外僑團(胞)捐款事宜。